

##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北鼎股份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及送达方式递交全体监事。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华金先生主持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- 1.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，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- 2. 审议通过《关于<募集资金 2022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募集资金 2022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

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2年8月25日